

徐州市区奎河综合整治工程建设处文件

徐奎建〔2024〕8号

关于三环南路排水工程（风华园-奎河）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的 请 示

徐州市水务局：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18〕4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号）的规定，三环南路排水工程（风华园-奎河）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已建设完成，我单位组织第三方机构徐州宏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召开了验收会，并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验收结论为合格，自2024年3月11日至2024年4月10日在水土保持公示网（www.yanshou100.com）

公开了相关验收材料。现将三环南路排水工程（风华园-奎河）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监测总结报告向贵局报备。

我单位郑重承诺：报备材料及信息均真实、准确、可靠，所有材料上的签名、印章均真实有效，若材料中存在虚假、伪造等违法违规情况，我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联系人：孙中禹 联系电话：13685163653

附件：

- 1.三环南路排水工程（风华园-奎河）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 2.三环南路排水工程（风华园-奎河）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 3.三环南路排水工程（风华园-奎河）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徐州市区奎河综合整治工程建设处

2024年4月16日

